

# 牧野区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我局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结合自身实际，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及时更新公开信息，使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现将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度我局依法办理并公开行政许可 126 件；受理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和 12328 交通运输监督服务热线总计 155 件；牧野区政府门户网站、信用牧野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部门信息 85 篇。

###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单位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为 0 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健全工作机制，根据各股室职能划分，明确、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主体、方式等内容，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由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和协调；其他机关股室做好职能范围信息公开工作，做到及时依法公开。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保证发布信息内容合法、完整、准确、及时。依托牧野区政府门户网站、信用牧野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发布信息，进一步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五）监督保障：

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及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履行工作职责，对信息公开工作坚持做到“严格依法、全面真实、注重实效、及时便民”，明确信息主动公开工作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等，严格信息审核程序流程，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有力保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存在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内容的覆盖面不够全面。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 改进情况:一是根据交通运输工作情况,积极拓宽公开渠道,扩大社会覆盖面,满足社会对政府信息查询的需要。进一步完善我局政务公开机制,确保信息内容合法、准确、及时,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二是加强对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培训,提升信息发布内容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4年我单位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等情况。